



# 玄武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Xuan Wu Cloud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2392

## 2024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 目 錄

- 02 公司資料
- 04 財務摘要
- 05 業務回顧及展望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6 其他資料
- 28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 2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3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3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58 釋義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陳永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仿傑先生  
李海榮先生  
郭海球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劍青先生  
吳瑞風女士  
鄔金濤教授

### 審核委員會

吳瑞風女士(主席)  
杜劍青先生  
鄔金濤教授

### 薪酬委員會

鄔金濤教授(主席)  
郭海球先生  
吳瑞風女士

### 提名委員會

陳永輝先生(主席)  
杜劍青先生  
鄔金濤教授

### 關於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倫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一號  
怡和大廈四樓

### 聯席公司秘書

葛萍女士  
林芷晴女士(香港高等法院律師)

### 授權代表

陳永輝先生  
林芷晴女士

### 股份代號

2392

### 公司網站

<https://ir.wxchina.com/>

###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廣州  
海珠區  
海洲路38號  
9樓904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一號  
怡和大廈四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  
廣東廣州  
天河區  
體育西路101號  
維多利亞廣場A塔首層

## 財務摘要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47,469	529,963
毛利	101,249	100,611
經營虧損	(4,106)	(19,612)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12)	(20,715)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6,140)	(20,155)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呈列)	(0.012)	(0.03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41,341	46,499
流動資產	620,075	644,517
<b>總資產</b>	<b>661,416</b>	691,016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194	335,965
非控股權益	3,359	3,055
<b>總權益</b>	<b>326,553</b>	339,020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9,059	11,888
流動負債	325,804	340,108
<b>負債總額</b>	<b>334,863</b>	351,996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61,416</b>	691,016

### 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以數字經濟為引領，加快培育新質生產力，助力經濟向高質量發展成為了市場主旋律。作為國內領先的智慧CRM服務提供商，我們堅持技術+業務雙輪驅動的戰略，緊跟數字經濟發展趨勢。報告期內，我們保持AI及DI等技術在行業領先地位，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獲得授權專利172項、計算機軟件著作權196項，其中，在上半年授權專利和軟件著作權合計新增36項；同時，我們持續聚焦大消費、金融、政府機構（「政企」）及TMT四大行業客群數智化需求，賦能客戶更多業務場景的數智化升級，從而助力客戶業務實現智慧增長。報告期內，我們堅持穩中求進，在存量客戶的基礎上持續拓展新客，因此我們實現人民幣647.5百萬元的總營收規模，較去年同期相比保持22.2%的穩健增長。

此外，公司在上半年持續秉承謹慎的費用管控原則，並於去年年底更新了人力組織架構，這使得公司在上半年收入持續增長的同時，淨虧損仍得以實現大幅減虧，降本增效成果顯著。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經營開支同比去年同期下降13.6%，基於此，我們上半年虧損大幅收窄69.5%至人民幣6.1百萬元。

我們秉承幫助企業數智化轉型的使命，通過CRM SaaS「三朵雲」（營銷雲、銷售雲、客服雲）產品及aPaaS、cPaaS平台，為金融、快消、公用事業實體和政企及TMT四大行業累計2,406家客戶提供服務。得益於公司長期以來的優秀服務及產品力提升，我們於報告期內的核心客戶<sup>(2)</sup>人均貢獻值（「人均貢獻值」）<sup>(1)</sup>達人民幣1.9百萬元，核心客戶總收入佔總客戶收入的95.3%；與此同時，我們的核心客戶淨收入留存率達98.4%。

附註：

- (1) 核心客戶的人均貢獻值 (ARPU) 指於報告期間內每名核心客戶產生的平均收入。
- (2) 核心客戶指於報告期間內收入貢獻為人民幣150,000元或以上的客戶。

此外，令人欣喜的是，我們的SaaS收入佔整體營收比重首次超過50%的佔比，達56.4%，且營收保持強勁增長勢頭，上半年同比增長39.6%，這與我們堅定聚焦CRM SaaS的長期戰略方向息息相關。同時，我們CRM SaaS客戶數量達1,705家，較去年同期增長9.9%，SaaS核心客戶人均貢獻值達人民幣1.5百萬元，同比增長14.2%。此外，我們SaaS核心客戶淨收入留存率達106.1%。

作為我們服務金融、政企等行業客戶，實現營銷數智化升級業務板塊，營銷雲在報告期內緊跟金融行業政策趨勢，並持續深耕客戶需求。尤其是明星產品ICC，在全面適配國產化的基礎上，發佈了5.3.0版本進一步豐富了產品模塊，新增了多法人模式／國際短信／簽約副本等系列功能，以滿足更多金融客戶的不同業務新需求，以及老客戶的複購、增購需求。同時，ICC還對iPush功能進行了專項優化，推出了專門面向證券行業的版本，從而加速向更多細分領域進行突破。在產品力不斷提升的基礎上，營銷雲新簽華東地區和華西地區、西北地區多家頭部銀行，實現營收人民幣306.5百萬元，同比增長41.1%。

銷售雲是我們聚焦第二增長曲線的業務板塊，其致力於通過AI、DI賦能，幫助消費品企業營銷全鏈路的數智化轉型，助力企業實現智慧增長。報告期內，銷售雲聚焦對客戶使用產品進行全面升級，此舉有利於客戶使用體驗提升、並增強客戶粘性；同時，我們在上半年繼續加大標準化產品的打造，優化了標準產品運營底盤，通過「萬眾創產品」專項，推動了20多個項目組件的發佈；基於公司大消費行業多模態大模型—玄韜的底層能力，結合客戶業務場景需求，公司AI標準化產品矩陣進一步增加，AI標準化產品新增圖片拼接模型、歷史庫查重等項目。

另外，作為助力快消客戶實現智慧零售門店數字化營銷的標品，我們的AIoT智慧冰櫃上半年市場拓展順利，並簽約多家乳品、飲料頭部客戶，在合作模式上，我們新增了AI模型獨立合作解決方案，以便滿足客戶個性化的需求。基於上述業務進展，報告期內，銷售雲實現收入人民幣43.1百萬元，同比增長34.9%。同時，我們銷售雲的年度經常性收入(ARR)達到人民幣21.7百萬元，同比增長22.4%。

我們的客服雲是基於多渠道客戶溝通、全流程業務管理，提供全產業鏈人機耦合的智能客服服務。報告期內，客服雲新增消金行業的特色功能，如智能開案、語音短信、行業報表，提高了客戶的付費意願和產品競爭力，同時，聯絡中心的付費坐席同比增長達42.8%。

此外，PaaS業務上半年助力我們各業務線實現加速開拓，其中，aPaaS在上半年協助銷售雲啟動了老客戶全面架構升級，升級之後的新架構支持產品的無縫升級，從而增強客戶粘性。同時，aPaaS平台底層增加了低代碼開發時的調試能力，從而進一步提升了工作效率和交付成果質量。cPaaS方面，報告期內，我們以AI技術為核心驅動，構建了業務級通信風控能力平台，並實現靈活且高度定製化的風險防控策略，全面提升業務運營安全與風險管理能力。同時，cPaaS平台還建設統一的通信數據底層能力平台，整合各類通信數據資源，結合智能技術，為精細化、智能化運營決策提供支撐。

海外業務方面，我們重點助力國內客戶在東南亞、南亞、拉丁美洲等區域的出海營銷，與此同時，我們積極開拓海外生態合作，搭建核心資源，加強風控能力，提升業務運營保障。在國內生態合作方面，我們持續加強與華為雲等雲廠商的合作。報告期內，我們已與華為簽署鴻蒙合作協議，旗下的「智慧100」「iPush」產品將啟動鴻蒙原生應用開發，此舉也將為公司客戶提供更多樣化選擇，以及更加智能、便捷的產品服務體驗。

## 業務展望

2024年，中國經濟已邁入大力培育新質生產力，向高質量發展的新周期，數字經濟作為發展新質生產力主戰場，將繼續保持高速增長態勢，而各行業企業在上述背景下，也將以數智化為抓手，不斷探索新的業務增長模式，這也使得數智化市場空間也在不斷增加。2024年，我們將會緊跟數字經濟這一時代機遇，在我們AI、DI技術加持下，我們的智慧CRM產品將助力更多企業實現高質量數智化轉型。2024年下半年，我們將在以下方向佈局發力：

### 一、持續聚焦行業百強客戶，SaaS+AI產品驅動消費品行業存量客戶業務迭代升級

我們已將銷售雲品牌由「玄訊」升級為「玄瞳」。「瞳」代表AI中的AI視覺識別與數據洞察，消費品行業恰有很多場景都涉及到視覺AI與數據應用。由「訊」到「瞳」，這蘊含了以智為翼，以及從「連接」到以「智能識別、數據洞察、智慧運營、產業互聯」的價值升維。

未來，AI也將會是玄瞳業務發展的一個核心牽引力，幫助我們打造技術、產品的護城河。這也將有利於我們將繼續聚焦消費品行業的百強客戶，並通過SaaS+AI產品(銷售雲+AI+DI+AIOT)驅動存量客戶業務的迭代升級，築建標準化產品體系來提升客單價。

### 二、加速更多標準化產品落地，深耕客群，覆蓋消費品行業中腰部客戶

下半年，我們會繼續以大模型及深耕行業經驗為基礎，深化AI、DI技術對智慧CRM產品的融合，聚焦客戶切實業務需求，打造出更多可以快速上線的標準化產品；同時，我們將通過渠道發力，加速標準化產品覆蓋中腰部客群，這種策略對公司未來發展也會是一個新的增長引擎，也可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市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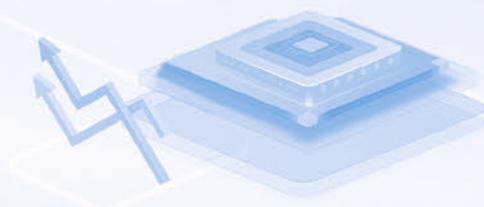
### 三、營銷雲助力客戶挖掘數據營銷價值，緊跟5G產業發展機遇

2024年下半年，我們的營銷雲業務板塊將會持續調研金融、政企客戶的業務數智化轉型的需求，並通過ICC、DMP等產品助力客戶深度挖掘客戶的數據價值，幫助客戶構建全方位用戶畫像，提升客戶的運營管理能力，從而保障精準營銷觸達與轉化能力。5G消息方面，我們會在cPaaS平台增加5G消息底層通信能力，開放給更多的通信產品高效集成。

### 四、積極拓展海外雲通信業務資源，助力國內客戶業務出海

海外業務將作為我們新的增長點之一，我們會聚焦在東南亞、拉丁美洲等地區的部分國家，重點開拓核心資源，保障業務穩定運行；客戶方面，我們在積極拓展市場的同時，也會梳理公司國內客戶的出海營銷需求，實現交叉銷售，進一步增強客戶粘性。

2024年，我們致力在保持業務穩健發展的同時，持續加強公司的造血能力，提升盈利能力及強化股東回報，致力在全年業績上實現盈虧平衡。



## 財務概覽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兩個經營分部：CRM PaaS服務及CRM SaaS服務。CRM SaaS服務為較大規模的分部，且佔本集團報告期內整體營收比重首次超過50%，達56.4%（2023年同期：49.4%），而CRM PaaS服務佔本集團收入的43.6%（2023年同期：50.6%）。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分部收入（以絕對金額及佔其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22.2%至人民幣647.5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530.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CRM SaaS服務的強勁增長所推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CRM PaaS服務	282,411	43.6	268,397	50.6
CRM SaaS服務	365,058	56.4	261,566	49.4
	647,469	100.0	529,963	100.0

### CRM PaaS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CRM PaaS服務的收入增加5.2%至人民幣282.4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68.4百萬元），主要由於其CRM PaaS服務核心用戶的人均貢獻值增加所致。

**CRM SaaS 服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解決方案劃分的CRM SaaS服務收入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銷雲	306,495	217,196
銷售雲	43,061	31,930
客服雲	15,502	12,440
	<b>365,058</b>	261,56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CRM SaaS服務的收入增加39.6%至人民幣365.1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61.6百萬元)，增長主要由於(i)客戶對其CRM SaaS服務的需求增加；(ii)其解決方案的功能增強；及(iii)其CRM SaaS服務的核心客戶數目及核心用戶人均貢獻值增加。

**銷售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27.2%至人民幣546.2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429.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CRM PaaS服務及CRM SaaS服務均貢獻更多收入，而其增長符合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進行業務擴張的幅度。

**CRM PaaS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CRM PaaS服務的銷售成本增加7.0%至人民幣265.5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48.1百萬元)，主要由於CRM PaaS服務相關的電信資源成本增加，其增長符合與CRM PaaS服務所增加的收入幅度。

**CRM SaaS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CRM SaaS服務的銷售成本增加54.9%至人民幣280.8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81.2百萬元)，主要由於(i)有關CRM SaaS服務的電信資源成本增加；及(ii)外包實施成本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增加0.6%至人民幣101.2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00.6百萬元)，而其整體毛利率由19.0%減少至15.6%。

**CRM PaaS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CRM PaaS服務的毛利率降低至6.0%(2023年同期：7.6%)，原因包括由於市場環境競爭激烈，導致產品採購單價上漲。

**CRM SaaS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CRM SaaS服務的毛利率減少至23.1%(2023年同期：30.7%)，主要由於相對同期實施交付的成本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9.0%至人民幣49.9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54.8百萬元)，主要由於(i)銷售及營銷人員的業務招待開支及差旅開支減少；(ii)廣告宣傳費減少；及(iii)僱員福利開支減少。本集團今年加強差旅管理及出差嚴格履行事前審批手續，深入實施客戶精細化管理，控制人力成本，實行高效的費用管控，致力提升盈利能力。

##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12.2%至人民幣23.4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6.6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減少；(ii)核數師酬金減少；及(iii)辦公費減少。本集團通過員工架構調整，控制人力成本，降本增效。

## 研發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減少20.5%至人民幣32.8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41.2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減少；及(ii)服務器託管費減少。本集團精細化研發管理，在保持原有的研發能力的基礎上，提升了研發產出效率。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增加72.4%至人民幣2.7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規模擴大，應收賬款增加。

## 其他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減少28.1%至人民幣2.9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由於(i)受今年稅收政策影響，無享受加計扣除增值稅進項稅(2023年同期：人民幣1.7百萬元)；及(ii)部分被政府補助的增加所抵銷。

## 融資成本—淨額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包括融資收入、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借款的利息開支。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抵免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 期內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0.2百萬元，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功於各經營分部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降本增效成果顯著。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為人民幣503.0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7.1百萬元增加15.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99.3百萬元；及(ii)貿易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2.6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89.1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收入增加所致。

##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11.8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8百萬元減少7.5%。該減少主要由於(i)應計工資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4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6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1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5百萬元；(iii)應付賬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6.2百萬元，其變動趨勢與銷售成本增長的趨勢保持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積極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並維持充足財務資源以供未來發展。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定期檢討及調整其財務架構，以應對經濟狀況的動態變動，確保財務資源的調配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4.1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2.3百萬元減少51.1%。

### 債務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借款	156,933	157,244
租賃負債	17,822	22,483
	<b>174,755</b>	179,727

###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12月31日：無)。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而總負債乃按借款總額與租賃負債的總數計算得出)為53.5%(2023年12月31日：53.0%)。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重大的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同對沖其面臨的外匯風險。

##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2023年12月31日：無)。

##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投資機會。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要求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入相關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如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陳永輝先生(「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sup>(1)及(4)</sup>	298,932,230	53.35%
黃仿傑先生(「黃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sup>(2)及(4)</sup>	298,932,230	53.35%
李海榮先生(「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sup>(3)及(4)</sup>	298,932,230	53.35%
郭海球先生(「郭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3,500,000	2.41%

附註：

- (1) 陳先生實益擁有(1)正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正浩環球」)100%的已發行股本；及(2)廣州玄東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東」)逾三分之一的權益。此外，陳先生為廣州玄南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南」)、廣州玄西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西」)及廣州玄北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北」)各公司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於正浩環球、廣州玄東、廣州玄南、廣州玄西及廣州玄北所持的100,968,000股股份、31,500,000股股份、13,500,000股股份、18,000,000股股份及13,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分別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18.02%、5.62%、2.41%、3.21%及2.41%。
- (2) 黃先生實益擁有宏漢環球有限公司(「宏漢環球」)100%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宏漢環球所持的66,311,77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11.83%。
- (3) 李先生實益擁有商盈環球有限公司(「商盈環球」)100%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商盈環球所持的55,152,4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9.84%。
- (4) 陳先生、黃先生及李先生彼此為一致行動人士。
- (5) 郭先生實益擁有東豪發展有限公司(「東豪發展」)100%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東豪發展所持的13,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4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悉，以下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正浩環球	實益擁有人	100,968,000	18.02%
宏漢環球	實益擁有人	66,311,770	11.83%
商盈環球	實益擁有人	55,152,460	9.84%
保雅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921,670	14.09%
宋小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sup>(1)</sup>	78,921,670	14.09%
廣州玄東	實益擁有人	31,500,000	5.62%
葛萍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31,500,000	5.62%
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28,432,500	5.07%
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28,432,500	5.07%
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4)</sup>	28,432,500	5.07%
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5)</sup>	28,432,500	5.07%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6)</sup>	28,432,500	5.07%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7)</sup>	28,432,500	5.07%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8)</sup>	28,432,500	5.07%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9)</sup>	28,432,500	5.07%
郭廣昌	受控法團權益 <sup>(10)</sup>	28,432,500	5.07%

附註：

- (1) 宋小虎先生實益擁有保雅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00%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小虎先生被視為於保雅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所持的78,921,67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14.09%。
- (2) 葛萍女士為廣州玄東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廣州玄東所持的31,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62%。
- (3) 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星惟實投資」)為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復星」)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4) 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復星創富」)實益擁有復星惟實投資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創富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5) 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復星產業」)實益擁有復星創富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產業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6)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高科技」)實益擁有復星產業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高科技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7)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復星國際」)實益擁有復星高科技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8)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復星控股」)實益擁有復星國際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控股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9)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控股」)實益擁有復星控股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控股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 (10) 郭廣昌先生實益擁有復星國際控股逾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復星所持的28,43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5.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2年7月8日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估計開支後)約為163.3百萬港元，已用於並將用於符合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

### 更新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約42.9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佔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6.3%。經考慮「延長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理由」一段所載理由，董事會已議決進一步延長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於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及2022年年報所載方式動用。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概要以及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更新預期時間表：

項目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獲動用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已獲動用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動用預期時間表 (誠如2023年年報 所披露)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更新時間表 <sup>(1)(2)</sup>
<b>改善CRM PaaS服務</b>						
提升aPaaS及cPaaS平台	13.2	2.2	11.1	2.1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開發DI能力	5.6	0.9	4.9	0.7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改進AI能力	5.6	0.9	4.9	0.7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b>增強CRM SaaS服務</b>						
提供全渠道營銷雲解決方案	25.4	4.7	20.8	4.6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加強銷售雲解決方案	28.5	5.6	23.1	5.4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鞏固客服雲解決方案	11.4	2.2	9.2	2.2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b>提高銷售及營銷能力</b>						
在金融、政企及互聯網行業加強 我們的品牌	24.5	5.7	20.4	4.1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在大消費、零售及醫療行業推廣 我們的品牌並成立一個相關的 行業研究機構	4.9	0.9	3.4	1.5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擴大我們的銷售團隊和售後服務團隊	19.6	4.9	14.7	4.9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b>戰略投資及收購</b>	16.4	0.0	0.0	16.4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b>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b>	8.2	0.4	7.9	0.3	自2022年7月8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6年 12月31日或之前
<b>總計</b>	163.3	28.4	120.4	42.9		

附註：

- (1) 動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公司之最佳估計而編製，當中計及(其中包括)現時及未來市場環境、業務發展及需求，因此可能會發生變動。
- (2) 董事會認為，延長悉數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並無其他變動。

為提升本集團業務表現，董事會將持續評估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並可能於有需要時修訂或修改該等計劃，以應對持續變動的市況並為本集團締造更佳業務表現。倘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發生任何進一步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 延長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理由

經濟增長緩慢阻礙了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張的進程，包括但不限於加強及改善我們的CRM服務。董事會認為，延長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將為本集團在當前不穩定的商業環境中管理資本提供更高水平的靈活性，並使本集團能夠抓住其他商業機會，促進本集團收入增長。

此外，自上市日期起，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各種投資及／或收購機會，以最大化股東的預期回報，並最小化與投資及／或收購有關的風險及敞口。然而，由於(其中包括)市場環境變動及缺乏合適目標等因素，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時間表已由原計劃時間表推遲。

於當前市況下，經考慮商業環境的不確定性及業務適應性，本公司預期需要額外時間來探索合適的潛在項目，並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上述擴張及發展計劃。因此，董事會已議決延長全球發售中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本集團將繼續探索為本集團帶來價值的不同收購機會。倘未來有合適的投資及／或收購，公司仍將使用指定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自有資金進行投資及／或收購，且本公司的投資及／或收購戰略不會因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延長而受到影響。

## 股份獎勵計劃

### 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2年12月1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採納及批准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長期為本公司服務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部分合資格員工授出獎勵股份。

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ii)鼓勵及挽留該等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效力；(iii)為選定參與者提供達成績效目標的額外獎勵；(iv)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該等選定參與者；及(v)激勵該等選定參與者為選定參與者及本公司的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價值。

所有獎勵股份均為現有股份。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所有相關獎勵股份總數不應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即56,032,050股股份)。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受託人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獎勵股份總數分別為9,120,000股及16,064,000股。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51,342,050股及51,482,050股。

於計劃期間(定義見下文)，各選定參與者任何單次或累計的最高配額不可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即5,603,205股股份)。於接納獎勵股份要約時，各選定參與者向本公司應付人民幣1.00元，須於要約日期起計五(5)個營業日內支付。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計劃期間」)有效及生效且可於計劃期間到期前任何時間以董事會決議案終止或延長。於本報告日期，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有效期約為八(8)年及三(3)個月。

有關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20日、2023年1月6日及2024年5月20日的公告。

## 其他資料(續)

有關於報告期間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獲授人類別/名稱	授予日期	緊接獎勵股份 授予日期之前的 獎勵股份收市價 (港元)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附註1)	於報告期內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於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的 公允值 (港元) (附註2)	緊接歸屬日期 前的獎勵股份 平均加權 收市價(港元)
				授出	歸屬 (附註1)	失效	註銷			
員工	2023年1月6日	3.00	4,690,000	—	1,407,000	140,000	—	3,143,000	2.44	不適用
<b>總數</b>			<b>4,690,000</b>	<b>—</b>	<b>1,407,000</b>	<b>140,000</b>	<b>—</b>	<b>3,143,000</b>	<b>2.44</b>	<b>不適用</b>

附註：

-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期間須分為三期，歸屬日期為自2024年至2026年各年度1月13日。獎勵股份的歸屬須待獲授人滿足將由管理委員會不時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已制定評估機制以評估獲授人達成表現目標的情況。評估機制採用基於定性及定量指標矩陣的評分系統，該等指標根據獲授人的角色及職責而有所不同。指標包括但不限於工作質量及效率。該評分系統評估獲授人的常規職責及於評估期間所分配的戰略目標或任務。
-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獎勵股份的評估詳情(包括就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採納的會計標準及政策)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的購買價為每股0.63港元，此乃由管理委員會參考於2022年6月30日每股股份資產淨值而釐定。

## 僱員薪酬及僱傭關係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737名僱員。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98.3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0.4百萬元)。本集團相信，吸引、挽留及激勵合格人員的能力乃其成功的關鍵因素。我們為員工(尤其是重要員工)提供極具競爭力的薪酬、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僱員及董事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和經驗而制訂。董事會將不時審視薪酬政策。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由適用的地方市政府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

為維持僱員的質素、知識及技能水平，本集團提供持續教育並已制定全面的培訓計劃，涵蓋集團企業文化、僱員權利與職責、團隊建設、職業行為及工作績效等主題，從而確保其僱員的技能組合與時俱進，讓彼等能夠發現及滿足客戶需要。

##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的董事履歷詳情變動

自2023年年報刊發起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現時，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獨特、加之陳先生於業內的經驗、個人資歷及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士出任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運營效率。由同一人士出任兩個角色為本公司提供卓越且貫徹的市場領導力，對本公司迅速作出業務計劃及決策至關重要。由於本集團的所有重大決策均為向董事會及有關董事委員會成員諮詢作出，而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部的權力充分平衡。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是否需要委任不同人士分別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除受託人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8,351,000股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於報告期內的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就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準則及慣例與本公司管理層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對本公司所採用會計處理並無任何異議。

## 合同安排

於報告期，董事會已審查本集團總體合同安排表現，並認為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招股章程「合同安排」(「合同安排」)一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所披露的合同安排。

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2016年修訂)》，外國投資者不得於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公司中持有股權超過50%。此外，在中國投資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者必須具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經驗，並在海外有良好的業務經營記錄(「資格要求」)。於報告期，並無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定就資格要求提供清晰指引或詮釋。

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合同安排、資格要求更新，亦無訂立、續期或重訂任何其他新合同安排。本集團將繼續監察《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最新發展並將就此適時及適當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有關合同安排的主要條款及風險以及與合同安排有關的中國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同安排」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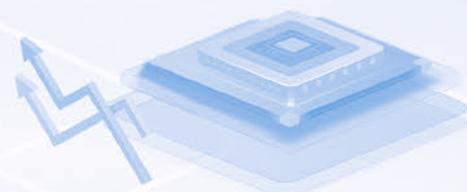
## 報告期後事件

自報告期末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陳永輝先生

香港，2024年8月27日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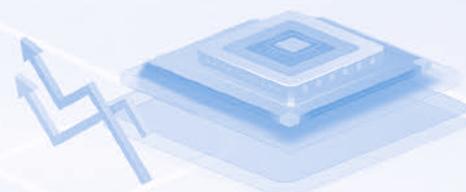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	647,469	529,963
銷售成本	8	(546,220)	(429,352)
<b>毛利</b>		<b>101,249</b>	<b>100,611</b>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49,854)	(54,796)
行政開支	8	(23,353)	(26,606)
研發開支	8	(32,790)	(41,22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726)	(1,581)
其他收入	10	2,867	3,988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11	501	(6)
<b>經營虧損</b>		<b>(4,106)</b>	<b>(19,612)</b>
融資收入	12	578	957
融資成本	12	(2,384)	(2,060)
融資成本 — 淨額	12	(1,806)	(1,103)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5,912)</b>	<b>(20,715)</b>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228)	560
<b>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b>		<b>(6,140)</b>	<b>(20,155)</b>
<b>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b>			
— 本公司擁有人		(6,444)	(20,564)
— 非控股權益		304	409
		(6,140)	(20,155)
<b>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呈列)</b>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4	(0.012)	(0.037)

以上的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應連同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883	5,923
使用權資產	16	14,667	18,643
無形資產	17	12,164	11,9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9,525	9,740
預付款項	18	102	257
		<b>41,341</b>	<b>46,499</b>
<b>流動資產</b>			
合同履約成本		12,786	14,706
合同資產		287	16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13	50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8	502,915	436,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4,074	192,278
		<b>620,075</b>	<b>644,517</b>
<b>總資產</b>		<b>661,416</b>	<b>691,016</b>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0	360	360
股份溢價	20	439,569	439,569
其他儲備		(37,907)	(31,474)
累計虧損		(78,828)	(72,490)
		<b>323,194</b>	<b>335,965</b>
<b>非控股權益</b>		<b>3,359</b>	<b>3,055</b>
<b>總權益</b>		<b>326,553</b>	<b>339,020</b>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4	9,059	11,888
<b>流動負債</b>			
借款	22	156,933	157,244
合同負債	7	48,125	51,275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11,826	120,837
租賃負債	24	8,763	10,595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7	157
		325,804	340,108
<b>負債總額</b>		<b>334,863</b>	<b>351,996</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61,416</b>	<b>691,016</b>

以上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連同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載於第28至第57頁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董事會於2024年8月27日批准且代表其簽名：

陳永輝先生  
董事

黃仿傑先生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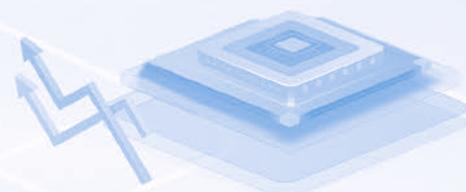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附註20)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b>(未經審核)</b>							
於2024年1月1日結餘	360	439,569	(31,474)	(72,490)	335,965	3,055	339,020
<b>全面虧損</b>							
期內虧損	—	—	—	(6,444)	(6,444)	304	(6,140)
<b>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b>							
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附註21)	—	—	1,176	—	1,176	—	1,176
與僱員股份計劃有關的股份							
購買	—	—	(8,308)	—	(8,308)	—	(8,308)
購股權失效	—	—	(106)	106	—	—	—
行使購股權	—	—	805	—	805	—	805
於2024年6月30日結餘	360	439,569	(37,907)	(78,828)	323,194	3,359	326,553
<b>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b>(未經審核)</b>							
於2023年1月1日結餘	360	439,569	(19,676)	75	420,328	2,461	422,789
<b>全面收入</b>							
期內虧損	—	—	—	(20,564)	(20,564)	409	(20,155)
於2023年6月30日結餘	360	439,569	(17,350)	(20,489)	402,090	2,870	404,960

以上的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連同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	(74,675)	(87,189)
已收利息	578	957
已付所得稅	(13)	(1)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74,110)</b>	<b>(86,233)</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	(25)
購買無形資產	(461)	(155)
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7,500)	(20,000)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78,501	20,0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71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9,487)</b>	<b>38</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回普通股	(8,308)	—
租賃付款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4,620)	(4,363)
借款所得款項	99,590	119,600
償還借款	(99,270)	(49,880)
借款已付利息	(2,035)	(1,677)
已付上市開支	—	(233)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4,643)</b>	<b>63,447</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減少</b>	<b>(98,240)</b>	<b>(22,748)</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	36	(9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278	160,972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4,074</b>	<b>138,131</b>

以上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連同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1 一般資料

玄武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4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智慧客戶關係管理(「CRM」)服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永輝先生(「陳先生」)、黃仿傑先生(「黃先生」)及李海榮先生(「李先生」)(「控股股東」)，彼等已訂立彼此一致行動的協議。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正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宏漢環球有限公司及商盈環球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分別由陳先生、黃先生及李先生控制，且全部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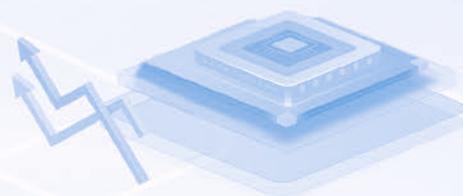
除另有說明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及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4年8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此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通常載入年度財務報表的全部附註類別。因此，此份資料應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3 會計政策

除採用下文載述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

#### (a)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銷售及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採用所披露的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用的新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本生效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作出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與收入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的主要判斷及估算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乃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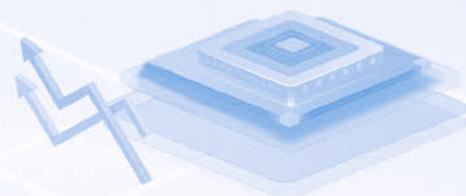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結以來，風險管理部門或風險管理政策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 6 分部資料

### (a) 分部及主要活動概述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核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研究業務狀況。本集團確定經營分部如下：

#### (i) CRM PaaS服務

CRM PaaS服務主要提供cPaaS，將三大電信網絡運營商的信息通信能力封裝在客戶的業務系統中，從而使客戶能夠獲得通信能力並將其用作一項服務。

#### (ii) CRM SaaS服務

CRM SaaS服務包括營銷雲、銷售雲及客服雲，使本集團能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智慧CRM服務，貫穿從初始營銷到售後服務的全生命週期。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不使用任何獨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其並無獲提供有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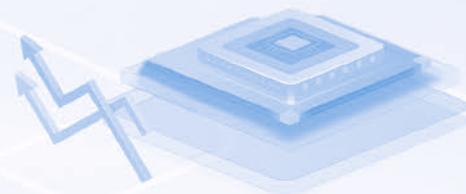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大部分資產乃位於中國。

## 6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表現

向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CRM PaaS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RM SaaS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82,411	365,058	647,469
銷售成本	(265,456)	(280,764)	(546,220)
<b>毛利</b>	<b>16,955</b>	<b>84,294</b>	<b>101,249</b>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854)
行政開支			(23,353)
研發開支			(32,79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726)
其他收入			2,867
其他收益 — 淨額			501
<b>經營虧損</b>			<b>(4,106)</b>
融資收入			578
融資成本			(2,384)
融資成本 — 淨額			(1,806)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5,912)</b>



## 6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表現(續)

向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CRM PaaS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RM SaaS 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68,397	261,566	529,963
銷售成本	(248,119)	(181,233)	(429,352)
<b>毛利</b>	<b>20,278</b>	<b>80,333</b>	<b>100,611</b>
銷售及分銷開支			(54,796)
行政開支			(26,606)
研發開支			(41,22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581)
其他收入			3,988
其他虧損 — 淨額			(6)
<b>經營虧損</b>			<b>(19,612)</b>
融資收入			957
融資成本			(2,060)
融資成本 — 淨額			(1,103)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20,715)</b>

## 7 收入

- (a) 收入主要包括提供CRM PaaS服務及CRM SaaS服務所得款項。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RM PaaS服務	282,411	268,397
CRM SaaS服務	365,058	261,566
	<b>647,469</b>	<b>529,963</b>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收入確認時間對客戶合同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點	629,875	503,543
於一段時間	17,594	26,420
	<b>647,469</b>	<b>529,963</b>

## (b) 合同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入相關的合同負債：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負債	48,125	51,275

##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內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信資源成本	516,683	411,08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98,332	100,401
差旅及招待開支	8,284	10,753
外包實施成本	5,751	2,781
外包客戶服務開支	5,590	6,691
折舊及攤銷開支	4,984	5,992
基礎設施及設備開支	3,542	3,808
專業服務費	2,711	2,927
營銷及推廣開支	1,383	2,305
稅項及其他徵費	1,219	768
會議及辦公室開支	914	1,200
短期租約的租賃付款	246	249
核數師酬金	9	400
其他	2,569	2,616
	<b>652,217</b>	<b>551,976</b>

##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花紅	85,592	86,708
社會保險開支、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附註(a))	11,564	11,36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21)	1,176	2,326
	<b>98,332</b>	<b>100,401</b>

(a)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對該計劃供款，以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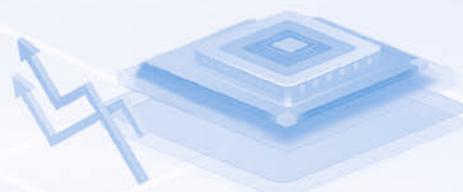
其他僱員福利主要包括團建開支、餐飲及交通補貼。

## 10.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增值稅退稅	1,505	1,779
加計扣除增值進項稅(附註(a))	—	1,680
政府補貼(附註(b))	1,123	313
其他	239	216
	<b>2,867</b>	<b>3,988</b>

(a) 加計扣除增值進項稅此政策於2023年12月31日到期，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此部分收入。

(b) 政府補貼是指從政府有關部門獲得的各種補貼，主要包括廣州市知識產權工作專項資金、廣州市天河區軟件業專項補貼、廣州市促進商貿服務業高質量發展補貼。



## 11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	(22)
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公允值收益淨額	513	47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6	(93)
其他	(47)	62
	501	(6)

## 12 融資成本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融資收入</b>		
銀行存款所得利息收入	578	957
<b>融資成本</b>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50)	(590)
借款之利息開支	(2,134)	(1,470)
	(2,384)	(2,060)
<b>融資成本 — 淨額</b>	<b>(1,806)</b>	<b>(1,103)</b>

###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 (a)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的直接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 (b) 香港利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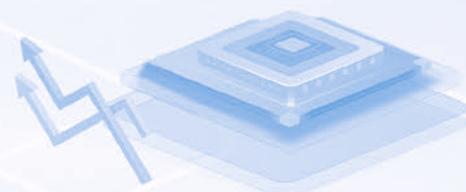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評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是根據現行法例、解釋及慣例，按期內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中國的企業所得稅率通常為25%。

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市玄武無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玄武」)已向有關稅務局提出申請及於2012年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21年更新資質，該資質將於2024年12月到期。該資質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根據管理層評估，玄武極有可能仍將繼續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認定要求。



###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並按20%的優惠稅率納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小型微利企業可享所得稅優惠待遇，所得稅稅率為20%，並有資格按其應納稅所得額的25%計算納稅。

根據2007年12月6日發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中國公司2008年1月1日之後產生的利潤向其外國投資者分配的股息應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而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註冊成立於香港，並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稅收協定安排的相關規定，則可適用較低的5%預扣所得稅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3)	—
遞延所得稅	(215)	5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228)	560

## 14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6,444)	(20,564)
被視作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47,162	560,321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呈列)	(0.012)	(0.037)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通過將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調整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進行計算。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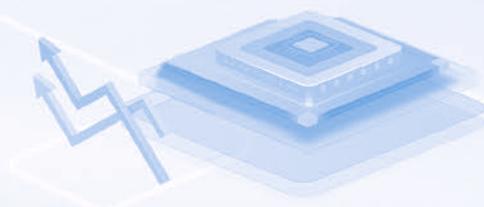
	電腦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傢具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3,142	275	2,506	5,923
添置	27	—	—	27
出售	(1)	—	—	(1)
折舊費用	(501)	(123)	(442)	(1,066)
期末賬面淨值	2,667	152	2,064	4,883
<b>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12,674	769	4,306	17,749
累計折舊	(10,007)	(617)	(2,242)	(12,866)
賬面淨值	2,667	152	2,064	4,883
<b>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3,724	515	3,532	7,771
添置	24	1	—	25
出售	(22)	—	(171)	(193)
折舊費用	(614)	(121)	(414)	(1,149)
期末賬面淨值	3,112	395	2,947	6,454
<b>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12,330	768	5,540	18,638
累計折舊	(9,218)	(373)	(2,593)	(12,184)
賬面淨值	3,112	395	2,947	6,454

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為負債的抵押品被限制或質押(2023年12月31日：無)。

## 16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18,643
添置	235
減少	(101)
租約修改	(425)
折舊費用	(3,685)
期末賬面淨值	14,667
<b>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33,903
累計折舊	(19,236)
賬面淨值	14,667
<b>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24,707
添置	2,290
折舊費用	(4,179)
期末賬面淨值	22,818
<b>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35,585
累計折舊	(12,767)
賬面淨值	22,818

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使用權資產用作為負債的抵押品被限制或質押(2023年12月31日：無)。



##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平台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1,446	—	10,490	11,936
添置	461	—	—	461
攤銷費用	(233)	—	—	(233)
期末賬面淨值	1,674	—	10,490	12,164
<b>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3,091	2,844	10,490	16,425
累計攤銷	(1,417)	(2,844)	—	(4,261)
賬面淨值	1,674	—	10,490	12,164
<b>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2,232	—	10,490	12,722
添置	155	—	—	155
攤銷費用	(664)	—	—	(664)
期末賬面淨值	1,723	—	10,490	12,213
<b>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成本	5,796	2,844	10,490	19,130
累計攤銷	(4,073)	(2,844)	—	(6,917)
賬面淨值	1,723	—	10,490	12,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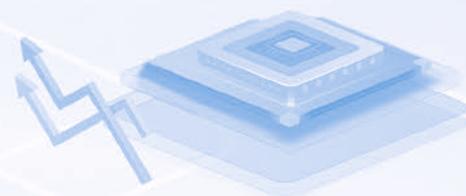
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無形資產用作為負債的抵押品被限制或質押(2023年12月31日：無)。

## 18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附註(d))	318,630	279,483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9,548)	(26,834)
	289,082	252,649
應收票據		
— 第三方	—	80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附註(b))	13,835	14,50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96)	(161)
	13,639	14,341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 第三方(附註(c))	199,273	167,156
預付稅項	1,023	2,899
總計	503,017	437,125
減：預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102)	(257)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部分	502,915	436,868

(a)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乃以人民幣計值。

(b) 應收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保證金及投標保證金。



## 18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 (c)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主要指預付電信開支及其他預付開支。
- (d)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賬齡</b>		
不超過三個月	220,588	204,897
三至六個月	43,996	24,744
六個月至一年	20,649	19,642
一至兩年	15,397	15,934
兩年以上	18,000	14,266
	<b>318,630</b>	<b>279,483</b>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於2024年6月30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的撥備為人民幣29,54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834,000元)。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銀行存款	94,074	192,278

## 20 股本及股份溢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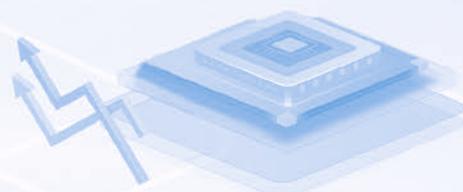
###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法定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及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00,000,000	100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本等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及 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560,320,500	55	360

### (b)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及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439,569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a)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於2022年12月1日，本集團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就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勵。

本集團已指定一間信託公司設立一間結構性主體，即玄武奮鬥者信託基金，根據信託契據，該公司獲委託為受託人以管理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玄武奮鬥者信託基金已獲合併入本集團，以使本集團可行使權力控制及管理玄武奮鬥者信託基金。

於2023年1月6日，本集團將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4,985,000份購股權授予部分合資格員工。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該等購股權(視乎獲授人於適用歸屬日期在本集團的受僱或服務情況以及是否達成績效目標而定)將於授出日期後12、24及36個月後分別歸屬30%、30%及40%。

有關授予員工的購股權數量變動如下：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量 (以千計)
<b>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b>	0.63港元	4,690
已授出	—	—
已歸屬	0.63港元	(1,407)
已失效	0.63港元	(140)
<b>於2024年6月30日</b>	0.63港元	3,143

以上表格概不包括於該期間已到期的購股權。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 (a)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續)

本集團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關鍵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 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公允值	3.00 港元
行使價	0.63 港元
無風險利率	3.82% – 4.11%
股息率	—
預期期限 — 年	1.02 – 3.02
預期波動	63.64% – 66.29%
購股權公允值	2.44 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為數人民幣1,17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26,000元)。

## 22 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b>		
銀行借款	156,933	157,244

- (a) 於2024年6月30日，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若干專利擔保，而其他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00,000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若干專利為擔保而剩餘銀行借款均由本公司擔保)。

## 22 借款(續)

(b) 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銀行借款	2.60%	2.78%

(c)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到期日較短，其賬面值視為與其公允值相同。

## 23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附註(a))	86,231	64,438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6,534	13,125
應計薪資	13,643	35,355
其他應付稅項	5,418	7,919
	19,061	43,274
總計	111,826	120,837

## 23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電信開支及應付服務器租用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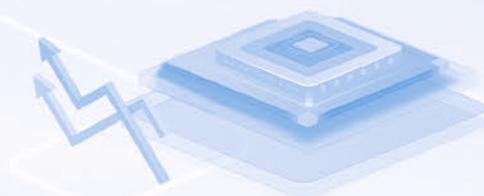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賬齡</b>		
不超過三個月	64,415	52,122
三至六個月	1,399	3,462
六個月以上	20,417	8,854
	<b>86,231</b>	<b>64,438</b>

## 24 租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使用權資產</b>		
— 物業(附註16)	14,667	18,643
<b>租賃負債</b>		
— 流動	8,763	10,595
— 非流動	9,059	11,888
	<b>17,822</b>	<b>22,483</b>



## 25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26 承擔

(a)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或經營租賃承擔(2023年12月31日：無)。

### (b) 或有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 27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施加重大影響，則被視為關聯方。如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 (a) 關聯方姓名及關係

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陳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黃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李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 由於關聯方並無正式英文姓名，故有關英文姓名為本集團管理層盡力以其中文姓名翻譯而成。

## 27 關聯方交易(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除董事薪酬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451	1,243

以上關聯方交易均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定義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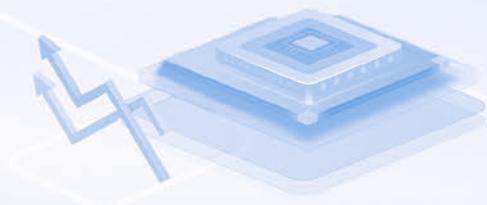
## 28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後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管理委員會」	指 獲董事會授予權力及授權管理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其成員將由董事會主席不時諮詢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後決定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特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特定人士控制或與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AI」	指 人工智能
「AIoT」	指 人工智能及物聯網
「全渠道」	指 企業與其客戶之間的線上及線下渠道，旨在進行產品及服務分銷或交付
「aPaaS」	指 應用平台即服務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獎勵股份」	指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授予的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玄武雲」	指 玄武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92)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本公司通過合同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廣州玄武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為一家「綜合聯屬實體」)，由於合同安排，其財務業績已併入本集團並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入賬
「合同安排」	指 玄韜、廣州玄武及其附屬公司以及登記股東之間訂立的一系列合同安排
「cPaaS」	指 通信平台即服務
「CRM」	指 客戶關係管理
「DI」	指 數據智能，公司為更好地了解資訊並從中獲得洞察力而採用的所有分析工具及方法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員工持股計劃平台」	指 廣州玄東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西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玄南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廣州玄北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家或多家公司
「快消」	指 快速消費品
「外商投資負面清單」	指 由商務部及國家發改委於2021年12月27日聯合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發售股份
「授予」	指 個別或共同地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獎勵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或其中的任何一員
「廣州玄武」	指 廣州市玄武無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1月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之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ICC」	指 融合通信中台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PaaS」	指 平台即服務
「參與者」	指 (i)本公司或任何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股份作為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同的獎勵的人士);(ii)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及(iii)服務提供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廣州玄武的登記股東，即陳永輝先生、宋小虎先生、黃仿傑先生、李海榮先生、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謝樂軍先生、廣發乾和投資有限公司、郭海球先生、廣州正信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蘭石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市中歐潤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陳正旭先生、吳富貴先生、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成大沿海產業(大連)基金壹期(有限合夥)、張煒先生、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擎石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張博曉先生、唐斌先生及孫軍文先生的統稱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選定參與者」	指 由管理委員會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選定並有權據此獲得授予的任何參與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TMT」	指 科技、媒體及電信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玄韜」	指 廣州市玄韜智慧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8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續)

「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2年12月1日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 指 百分比



**玄武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Xuan Wu Cloud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2392